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30日，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通知，淮北矿业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5年9月28日至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1,00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2%，增持均价9.95元/股。本次增持前，淮北矿业持有公司股份81,150,7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87%；本次增持后，淮北矿业持有公司股份82,155,6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6%。

二、后续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后，根据资本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不排除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可能，未来12个月内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三、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淮北矿业承诺：6个月内不减持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公司股份。

五、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淮北矿业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8 日